2017年中电29所、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联合培养招生公告

内容摘要: 2017年中电29所、西安电子科技大学联合培养招生公告

各位考生:

西安电子科技大学2017年继续与中电集团29所(成都)、中电集团电子科学研究院(北京)开展联合培养硕士研究生工作,研究所相关要求与单位简介请见招生简章,此联合培养项目比学院复试时间早,可视为多一次录取机会,有志于进入研究所工作的同学可积极报名,

报名条件:

- 1) 考生本科高校须为985、211工程建设高校;
- 2) 成绩进入第一志愿报考学院要求的复试线;
- 3) 有志于进入研究所工作的西电本科学生优先;
- 4) 两个联合培养单位可同时报名。

咨询电话: 029-88203489, 联系人: 王老师。

指标:

联合培养单位招生名额为单列名额,不占用学院指标,复试采用面试形式(无笔试)。

中电集团电子科学研究院(北京):5人

中电集团29所全日制联合培养(成都):2人

报名截止时间: 3月27日下午6点前。

复试时间: 3月28日, 具体时间电话通知; 地点: 电话通知。

报名方式:

- 1) 现场报名:可到北校区办公楼一楼112研究生院招生办公室报名,咨询相关情况
- 2) 电话报名: 029-88201947,88203489;
- 3)邮件报名:发送准考证号,姓名,电话号码到wxh@xidian.edu.cn:收到后我们将回复邮件。
- 4)短信报名:发送准考证号,姓名,电话号码,本科高校和意向联培单位到18092127642(只用于接收短信,请勿电话)

面试通知:研究生院将以电话形式通知最终进入面试的同学:

奖学金说明: 经选拔录取的考生, 研究所将与其签订联合培养协议, 提供生活补贴。

学习方式:联合培养研究生研一的课程学习阶段在西电完成,研二至论文答辩前的科研实践及论文撰写阶段在联合培养单位完成:

学籍说明:录取方式为全日制非定向,学籍在西电,且毕业后颁发的是西电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;

其他说明:联合培养硕士生经过所在研究所考核,且如期完成答辩取得西电授予的硕士学位后,研究所将与其签订就业协议。

基本要求:

中电集团29所:985、211高校毕业生,西电毕业生为佳,招生专业:电子与通信工程,本科毕业专业为通信、电子、计算机等相关专业均可,招生人数2人;

中电集团电子科学研究院:985、211高校毕业生,西电毕业生为佳,招生专业:电子与通信工程,计算机技术,本科毕业专业为通信、电子、计算机等相关专业均可,招生人数5人。